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5. 根据财库〔2019〕9 号及财库〔2019〕19 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6. 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国家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强制性认证资料，否则投标无效。
7. “▲”是指“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实质性要求，实质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单位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外包服务	<p>一、运维项目内容</p> <p>本项目是针对梧州市两级法院科技法庭、视频会议、诉讼服务中心、数字会议室、警务指挥中心、视频监控、门禁访客等相关设备系统的运行维护。主要包括：保障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各基层人民法院已建的科技法庭系统、视频会议系统、诉讼服务中心、数字会议室、警务指挥中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访客系统、LED 显示屏等相关设备和系统，以及保障在运维服务合同期内建成的新增项目系统正常高效运行，提供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各基层人民法院运维项目之外的审判执行工作技术服务，提供紧急情况的技术保障、小件物品的备品备件（包括但不限于科技法庭、视频会议、诉讼服务中心、数字会议室、警务指挥中心、视频监控、门禁访客等相关设备的原生产厂商备品备件）。</p> <p>二、运维明细内容</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法院名称</th> <th>服务项目</th> <th>服务内容</th> <th>数量</th> <th>单位</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td> <td>科技法庭</td> <td>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td> <td>1</td> <td>项</td> <td>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市看守所和梧州监狱的庭审终端设备</td> </tr> <tr> <td>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td> <td>视频会议</td> <td>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td> <td>1</td> <td>项</td> <td>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td> </tr> </tbody> </table>	法院名称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市看守所和梧州监狱的庭审终端设备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1	项
法院名称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市看守所和梧州监狱的庭审终端设备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云服务器的租赁、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1	项	本院的诉讼服务中心		
			无纸化会议室与监控系统相关设备	五个无纸化会议室、监控系统相关设备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的维修及更换。	1	项	本院 7、8、9、10 楼会议室和 14 楼审委会，视频监控系统及前端探头		
			警务指挥中心	警务指挥中心及警务电子设备日常维护、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购买域名证书、短信服务，租用阿里云及流媒体平台等。	1	项			
			门禁访客系统	门禁访客系统软件的升级维护、门禁访客系统相关设备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的维修及更换。	1	项			
			LED 显示屏等相关设备	一楼大法庭、大堂、五楼会议室、五楼集中控制中心、四楼法治教育基地、十五楼院史文化室、本院大楼西边户外屏、潘塘法治广场户外屏等 LED 设备及相关设备的故障排查处理、机柜相应设备的维修及更换、相关系统软件的升级维护内容。	1	项			

		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管辖的派出法庭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1	项	本院诉讼服务中心		
			警务系统及电子设备	囚车监控、单兵执法仪、电子脚扣等	1	项			
		梧州市长洲区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管辖的派出法庭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1	项	本院诉讼服务中心		
			警务系统及电子设备	囚车监控、单兵执法仪、电子脚扣等	1	项			
		梧州市龙圩区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管辖的派出法庭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1	项	本院诉讼服务中心		
			警务系统及电子设备	囚车监控、单兵执法仪、电子脚扣等	1	项			

		苍梧县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管辖的派出法庭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1	项	本院诉讼服务中心		
			警务系统及电子设备	囚车监控、单兵执法仪、电子脚扣等	1	项			
		蒙山县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管辖的派出法庭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1	项	本院诉讼服务中心		
			警务系统及电子设备	囚车监控、单兵执法仪、电子脚扣等	1	项			
		藤县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管辖的派出法庭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1	项	本院诉讼服务中心		
			警务系统及电子设备	囚车监控、单兵执法仪、电子脚扣等	1	项			

岑溪市人民法院	科技法庭	日常巡检服务、案件开庭保障、平台维护、备品备件库、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指导书记员使用科技法庭系统和语音识别系统，协助刻录庭审视频。	1	项	本院所有的科技法庭及管辖的派出法庭
	视频会议	日常调试、巡检、与上下级法院联调，故障排查处理等，会议录像，音视频效果保障，协助制作或播放会标和 PPT。	1	项	本院所有的视频会议室
	诉讼服务中心	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升级维护、相关设备的维修。			本院诉讼服务中心
	警务系统及电子设备	囚车监控、单兵执法仪、电子脚扣等	1	项	
<p>三、项目运维任务、原则、规范</p> <p>3.1 项目运维任务</p> <p>必须按以下要求（但不仅限于此要求）落实对项目的维护：</p> <p>投标人需承诺制定详尽完善的运维绩效考核制度。根据相应运维任务、设备技术指标要求，列出详细各种类日常维护设备正常运行使用和鉴别标准；有针对性对应各种类日常维护设备正常运行标准而制定各种日常维护设备的报障响应、故障处理、重要任务保障等对运维单位进行绩效考核，建立严格的运维服务责任追究和奖励措施。</p>					

		<p>投标人需承诺建立一套完善的运行维护管理档案记录（记录表单必须包含运维服务报告、满意度调查）。制定项目整体运维方案和相应系统运维应急预案。以各系统硬、软件资产为对象，建立相应的设备维修制度、报障响应制度、资产保管制度、文档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值班制度、定期汇报制度等。全面保障法院及各派出法庭、监控系统、网络线路、视频会议系统等各信息节点设备安全运行和信息有效应用。满足法院各种服务级别到现场的工作要求。</p> <p>负责对各系统资产清单范围的设备提供备件及维护。负责运维项目相应各系统的各种应用软件维护、更新。负责运维项目相应系统各种应用软件系统信息维护、发布。负责支付项目各类系统的信息更新升级费。</p> <p>履行运维范围内各类设备、软件资产的保管义务。承担工作疏忽导致设备损坏丢失的赔偿责任。运维期间各系统设备变更的维护均属于本项目服务内容。</p> <p>本项目对各系统的相关设备，维修零配件或整机维修费用在 3000 元/个以下（含 3000 元）的更换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承担，3000 元/个以上（不含 3000 元）的更换费用均由采购人负责承担。投标人在梧州市中级法院提供小件物品的备品备件库（包括但不限于科技法庭、视频会议、诉讼服务中心、数字会议室、警务指挥中心、视频监控、门禁访客等系统相关设备的原生产厂商备品备件）。</p> <p>根据运维工作任务配备及安排技术人员。具体要求如下：</p> <p>投标人提供一辆运维汽车，方便技术人员对派出法庭、看守所和监狱的设备及时有效的提供运维服务。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现场驻场 5 天×8 小时， 值班维护技术人员不少于 10 名，驻场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技术员必须确定 1 人为运维技术团队经理，具备运维管理经验，负责与法院对接工作，管理技术员团队，按季度通报两级法院信息化运维工作情况。技术人员按照法院管理要求，执行上下班考勤。技术人员需加班或值班的，其补助由投标人承担。人员具体安排如下表：</p>		
--	--	--	--	--

3.2 项目运维原则		
法院名称	人数	工作要求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3人	其中1人为运维团队经理对接法院管理部门，具备运维管理经验，管理运维团队，负责与法院对接工作，管理技术员团队，按季度通报两级法院信息化运维工作情况，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法院	1人	服从法院及运维团队经理管理，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万秀区人民法院。
梧州市龙圩区人民法院	1人	服从法院及运维团队经理管理，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龙圩区人民法院。
梧州市长洲区人民法院	1人	服从法院及运维团队经理管理，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长洲区人民法院。
蒙山县人民法院	1人	服从法院及运维团队经理管理，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蒙山县人民法院。
岑溪市人民法院	1人	服从法院及运维团队经理管理，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岑溪市人民法院。
藤县人民法院	1人	服从法院及运维团队经理管理，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藤县人民法院。
苍梧县人民法院	1人	服从法院及运维团队经理管理，遵守工作要求及纪律，驻场苍梧县人民法院。

		<p>运维服务管理流程应根据梧州市两级人民法院整体设备配置的实际对运维管理工作流程进行优化，对服务管理进行改善，提高运维效率。建立一套标准的系统运维管理流程，协调运维部门各环节分工协作，实现对故障管理、变更管理、日常运作管理和配置管理的流程化、规范化管理；进一步完善运维知识库建设，实现知识库共享，将知识库与流程结合，从而提高运维服务效率。</p> <p>3.3 项目运维规范</p> <p>1) 投标人对所担负的运维工作，要指定管理人和各项工作的工作人员，人员要保持相对稳定，并提供固定的联系方法(电话、手机、邮件等)，如需调整人员要及时通报协调（提前一个月），并维持人员素质不降低。</p> <p>2) 投标人应在本制度基础上制定符合自身实际情况的运维管理制度，明晰各项工作的任务和具体要求，建立相关登记统计制度，督促各项工作按时保质地完成。</p> <p>3) 投标人必须对各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有效监控，提供必要的软件升级与维护，及时修复系统漏洞和错误，保障各系统及相关的软件系统（操作系统、数据库等）的正常运行，对运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及时处理和详细的记录备案。并定期提交运维报告和改进建议。</p> <p>4) 承担本项目维护职能的运维人员须对科技法庭系统、监控系统、网络构造、诉讼服务中心、警务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等及其他周边设备的硬件运行环境，提供及时周全的硬件技术保障(包括日常维护、定期维护和应急保障等)。除自然灾害和其它不可抗力外，常规性硬件故障须在 12 小时内解决，预计 12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应提供适用的替代设备，确保系统及时恢复运行。</p> <p>5) 投标人应对责任范围内的软件系统提供周全的维护保障，常规性软件故障要求在问题提出后 8 小时内响应，并在 12 小时内解决；12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应对故障的解决时间和方法进行评估，提出应急处理办法，及时向业主方汇报。</p> <p>6) 投标人在应对维护保修的工作范围内，在更换维修配件或整机保修期间范围内，连续出现三次或</p>		
--	--	--	--	--

		<p>三次以上故障的，投标人必须无条件地更换新的设备。</p> <p>7) 投标人运维人员应严格恪守《国家保密法》和信息化运维保密相关规定，违反者应立即清退，并追究责任。</p> <p>四、项目需求</p> <p>4.1 项目需求分析</p> <p>为确保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梧州市两级法院急需建立一套完善维护保障体系，充分利用现代科学技术手段，满足日常审判工作办公环境要求，尽可能减少维修开支，提高设备效率，逐步实现扁平化管理目标的需求。</p> <p>4.2 系统维护需求</p> <p>项目设施维护主要包括各系统软、硬件设备，设施维护服务需求如下（包括但不限于此需求）：</p> <p>4.2.1 运维内容</p> <p>（一）例行巡检保障服务</p> <p>▲科技法庭维护内容和主要任务如下：</p> <p>1、网上庭审直播：网上直播案件，直播前需要检查网上直播的法庭设备是否正常运行，提前录入直播的案件信息，保障法庭互联网正常，按时测试直播图像音频信号，保障传到外网的音视频信号正常稳定。</p> <p>2、庭审保障：保障梧州市两级法院全年案件开庭，科技法庭系统运行正常，网络畅通；指导书记员进行开庭操作，证据展示操作，指导和保障中院书记员应用庭审语音识别；重大案件庭审值守；庭审录像下载刻录等。</p> <p>3、法庭设备日常巡检：每天上下午将近下班时，对所有法庭的设备以及系统进行检查，规范整理清洁和关闭法庭物件和设备，确保下一个庭审能正常运行。</p>		
--	--	---	--	--

		<p>4、派出法庭、监狱法庭、看守所远程终端巡检：运维技术人员应该至少每个星期现场或通过技术手段远程巡检设备及网络状况，检查设备系统是否能正常运作，并做好相应的巡检记录。</p> <p>5、科技法庭后台系统维护管理，异常提醒和处理，数据迁移、备份，系统升级、优化、更新和配置，接口数据的维护、更新与升级。</p> <p>6、科技法庭数据的处理，根据审判业务要求和数据保存规范对科技法庭视频文件进行保存，满足工作要求。</p> <p>7、提供系统故障记录分析（包括软件和硬件）和问题报告，建立维护服务台账，记录系统配置、维护记录等。</p> <p>▲视频会议维护内容和主要任务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视频会议联调，会场硬件设备巡检，故障排查，设备维修或送修。2、音视频信号测试是否正常，效果调试，定期现场例行检查，线路整理。3、摄像头位置正确、能够正常旋转，对设备进行试运行及清洁、保养，保证视频会议室机房干净整洁。4、会议横幅或背景制作和投放，配合制作和投放会议PPT，会议录像等。5、与上下级法院联调，重大会议全程跟踪保障。6、提供系统故障记录分析（包括软件和硬件）和问题报告，建立维护服务台账，记录系统配置、维护记录等。 <p>▲诉讼服务中心设备的内容和主要任务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诉讼服务中心所有硬件设备巡检、故障排查维修或设备送修、网页内容更新及正常运行，定期到现场检查。2、支付诉讼服务中心云服务器的租赁费。		
--	--	---	--	--

		<p>3、诉讼服务中心相关系统软件的升级维护。</p> <p>4、提供系统故障记录分析（包括软件和硬件）和问题报告，建立维护服务台账，记录系统配置、维护记录等。</p> <p>▲无纸化会议室与监控系统相关设备：</p> <p>1、无纸会议系统、监控系统升级维护工作。</p> <p>2、每日检查监控设备及监控录像是否正常，定期检查无纸会议室，相关设备故障要立即排查及处理，小件物品的维修及更换。</p> <p>3、技术指导业务庭使用无纸化会议室，技术指导监察室和法警支队使用监控系统。</p> <p>4、提供系统故障记录分析（包括软件和硬件）和问题报告，建立维护服务台账，记录系统配置、维护记录等。</p> <p>▲警务指挥中心设备内容和主要任务如下：</p> <p>1、警务指挥中心及警务电子设备日常维护、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维修更换。</p> <p>2、支付购买域名证书、短信服务，租用阿里云及流媒体平台等费用。</p> <p>3、警务系统升级维护，技术指导法警支队使用警务系统、单兵执法仪、囚车监控、电子脚扣、无线图传等系统和设备。</p> <p>4、配合展示警务系统各模块，查看数据，整理及清洁警务指挥中心机房及操控台。</p> <p>5、提供系统故障记录分析（包括软件和硬件）和问题报告，建立维护服务台账，记录系统配置、维护记录等。</p> <p>▲门禁访客系统的内容和主要任务如下：</p> <p>1、门禁访客系统的升级维护工作。</p> <p>2、门禁访客系统相关设备故障排查处理、小件物品的维修更换。</p>		
--	--	---	--	--

		<p>3、提供系统故障记录分析（包括软件和硬件）和问题报告，建立维护服务台账，记录系统配置、维护记录等。</p> <p>▲LED显示屏等相关设备的内容和主要任务如下：</p> <p>1、一楼大法庭、大堂、五楼会议室、五楼集中控制中心、四楼法治教育基地、十五楼院史文化室、本院大楼西边户外屏、潘塘法治广场户外屏LED设备及相关设备的故障排查及处理。</p> <p>2、机柜端相应设备的维修及更换。</p> <p>3、相关系统软件的升级维护。</p> <p>（二）响应支持服务</p> <p>根据梧州市两级法院信息化应用正常运行需要，采用7*24小时的响应要求，要求驻场人员7*24小时电话开机，驻场工作日内接故障电话5分钟内到达现场，其他时间及节假日内接故障报告4小时内解决，大故障12小时内解决；派出法庭、看守所和监狱远程庭审终端的故障要在20分钟判定问题，通过远程或电话支持做应急处理，并在2小时内处理故障。若此时间内没有将故障解决的，需要备用设备替用。</p> <p>（三）系统升级和优化服务</p> <p>产品化软件类、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类、数据库类等运维工作，定期对整个系统软件及信息资源的维护，包括产品化软件、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的安装及版本升级，数据的日常维护和统计，软件故障的处理。</p> <p>（四）咨询评估服务</p> <p>根据梧州市两级法院信息化发展需求，通过对运行维护服务对象的调研和分析，提出咨询建议或评估方案。</p> <p>（五）总结及通报运维工作成效</p> <p>各基层人民法院运维技术人员每月向运维团队经理提交运维工作情况报告；运维团队经理收集整理</p>		
--	--	--	--	--

		两级法院的运维数据，每个季度向梧州市两级法院通报运维工作情况报告。		
--	--	-----------------------------------	--	--

二、涉及项目的其他要求	
采购预算	290 万元。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以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规范标准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	见本表“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p>1、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中标人在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服务要求，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验收方式：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如验收过程中，采购单位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中标人应无条件置换。</p>
核心产品	本项目为服务项目，无核心产品。
▲三、商务最低要求表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签订合同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服务地点	广西梧州（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响应时间	根据梧州市两级人民法院系统运行需要，采用 7*24 小时的响应要求，要求驻场人员 7*24 小时电话开机，驻场工作日内接故障电话 5 分钟内到达现场，其他时间及节假日内接故障报警 4 小时内解决，大故障 12 小时内解决；派出法庭、看守所和监狱远程庭审终端的故障要在 20 分钟判定问题，通过远程或电话支持做应急处理，并在 2 小时内处理故障。若此时间内没有将故障解决的，需要备用设备替用。
付款方式	本次项目由广西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支付运维款项，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项目实施一年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50%，项目实施一年半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80%，余款在合同期满且无违约行为后一个月内支付。（不计利息）

售后服务要求	<p>1、为实现采购人对运维服务质量进行有效掌控，中标人在提供的过程中，采购人根据双方约定的服务质量协议，对其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评估，对服务质量不达标的内容提出整改意见和整改期限，中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提出的整改意见和期限进行整改。若出现整改仍不达标或超时限，采购人保留采取进一步处罚措施的权利。</p> <p>2、本项目可能涉及招投标方的秘密信息，包括工作内容、资料、设计文档等。双方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不得对第三方透露相关信息，中标后双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p>
四、配套（售后）服务其他要求	
配套（售后）服务其他要求	无